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eng Hup Holdings Limited 興合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91)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茲提述興合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四月三十日之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原通告」)，據此，本公司召開謹訂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十九日(星期六)上午十時正假座The Saujana Hotel Kuala Lumpur, Jalan Lapangan Terbang Subang, Saujana, 40150 Shah Alam, Selangor Darul Ehsan, Malaysia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本補充通告應與原通告一併閱讀。

茲補充通告股東週年大會將按原計劃舉行。除原通告所載決議案外，本公司將舉行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及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6. 宣派及支付予本公司股東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股份0.0055港元。

承董事會命
興合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行政總裁
Sia Kok Chin 拿督

香港，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

附註：

- (1)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之補充通函(「補充通函」)隨附載有第6項普通決議案之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有關填寫及遞交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的安排，請參閱補充通函第2至3頁「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及第二份代表委任表格」一節。
- (2) 有關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的其他普通決議案、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資格、委任代表及其他相關事宜的詳情，請參閱原通告。
- (3) 董事會建議向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二)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派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本公司股份0.0055港元(「擬派末期股息」)。

為釐定股東收取擬派末期股息的資格，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五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九日(星期二)(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期間將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收取擬派末期股息，所有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四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交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以辦理登記手續。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包括Sia Kok Chin拿督、Sia Keng Leong拿督、Sia Kok Chong先生、Sia Kok Seng先生和Sia Kok Heong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Sai Shiow Yin女士、Puar Chin Jong先生和Chu Kheh Wee先生。